

征收土地公告

苏州工业园区〔2026〕002号

经江苏省人民政府批准（《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苏州工业园区2026年度第1批次城市建设用地的批复》（苏政地〔2026〕61号）），同意我区征收斜塘街道新东苑社区范围内集体土地0.0942公顷，现将征收土地公告如下：

一、项目（地块）名称

本次征收项目（地块）：地块01，详见附图。

二、土地征收的面积、用途、位置

苏州工业园区斜塘街道新东苑社区集体土地0.0942公顷，其中农用地0.0917公顷（不涉及耕地），未利用地0.0025公顷。用途为工矿用地。

三、征地补偿标准

按照《苏州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苏工业园征补安置〔2025〕006号）执行。该批次不涉及相关农业人员，根据《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办法的通知》（苏政发〔2021〕87号）第二十七条，本办法实施前已参加被征地农民基本生活保障制度和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制度的，仍按照原保障方式进行保障。

四、相关事项

征地补偿安置具体工作由相关街道负责落实。

特此公告。

斜塘街道办事处电话：62553981

苏州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2026年6月30日



征收位置示意图

